

長安醫院
照顧服務員訓練招生簡章

主辦單位：長安醫院

一、 開課日期：

班別	課程時間	報名日期	上課/實習地點
平日班	111/05/10~ 111/05/27	即日起至額滿 或開班前 10 天	學科:長安醫院(台中市永平路一段9號) 術科:勝美醫院(台中市北區五權路482號) 第一醫院(台中市中區民族路184號)

二、 訓練時數：

- (一) 核心課程:52小時
- (二) 實作課程:8 小時
- (三) 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:2 小時
- (四) 臨床實習課程:30 小時

三、 招生名額：30 人。

四、 招生對象與資格條件：

- (一)具本國國籍，或領有居留證之新住民，且年滿 16 歲
(需檢附身分證或外籍人士證件)。
- (二)身體健康狀況良好，無精神狀況、不良嗜好及傳染病者。
- (三)對照顧服務工作興趣者。

五、 報名應備文件:

- (一) 繳交文件（資料審查）
 - 1. 三個月內體檢報告影本：一般體檢、B型抗原HBsAg、肺結核（胸部 X 光）
 - 2. 三個月內脫帽大頭照2吋2張（請務必於背面寫上姓名，避免遺失）
 - 3. 若有於實習日前施打疫苗「三劑」滿14天以上者，請攜帶疫苗黃卡影本
 - 4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(一)報名表

六、 報名方式：

採線上報名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6489a8624171c50cd77>

七、 上課通知及繳費方式：

- (一)開課前一週承辦人以電話及簡訊方式通知上課訊息。
- (二)報名人數若未達20人，則延期開課，原報名學員仍保留上課權益，開課日期將另行逐一通知。
- (三)課程費用以ATM轉帳或匯款方式

1. 銀行：元大銀行/台中分行
2. 戶名：長安醫院
3. 帳號：20012006006336
4. 劃撥單上註明：
課程名稱 / 姓名 / 電話
5. 將匯款收據註明課程名稱 / 姓名 / 電話，傳真至04-36113012，並來電確認後才算
報名成功

八、課程收費：課程費用:每人收費8,000 元整(含講義、實習)

(一)學員中訓退費標準：

1. 於實際開訓日前7日(含)申請退訓者，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2. 實際開訓日前6日至開訓當日申請退訓者，退還已繳費用之90%。
3. 實際開訓日後未逾課程五分之一者，退還已繳費用之70%。
4. 實際開訓日後已逾課程五分之一但未逾課程三分之一者，退還已繳費用50%。
5. 實際開訓日後已逾課程三分之一以上者，得不予退費。

九、訓練方式：講師授課及臨床實習實作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若課程日期遇因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將有延後舉辦或取消之可能。

(二) 上課期間如遇颱風來襲，則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布台中市辦公與否決定是否停課，停課
當天之課程後補。

十一、其他：訓練期間學員交通、膳食自理，請自備水杯。

十二、課程諮詢：04-36113611 分機 3703 陳小姐。